##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: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

项目单位:(公章)仁化县医疗保障局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: 谭文军

联系电话: 6238380

填报日期: 2023年3月29日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韶关市财政局《关于安排 2021 年下半年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(韶财社 [2022] 68号)精神,2021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费用由市医保基金先垫付,除医保基金和省补助外,剩余部分市、县需以4:6比例进行分担。我县需承担此次的项目费用208825元。为及时完成国家下达疫苗接种任务,一是对紧急接种阶段市县补助;二是对医保负担阶段医保基金补助,及时拨付到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。

## 二、自评情况

(一) 自评结论、分数、等级

我县一直对新冠病毒疫苗及接种工作高度重视,拨付资金能及时到位,增强了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,促进了健康仁化建设。

- (二)资金使用绩效
- 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2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我县接种新冠病毒疫苗192433人次,疫苗及接种费用由市医保基金先负担,后由财政对医保基金给予30%补助,根据市、县按4:6比例分担,我县财政应补助208825元。我县资金及时补助到位,到位率100%。

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对医保负担阶段医保基金补助,及时拨付到社会保险基金财政专户。

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实现人人享有医疗保障,稳步提高保障水平,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和安全感。

(三)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无

三、改进意见

无